自治区林草局关于推荐宁夏润德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参加第十一届“中华慈善奖”

评选活动的公示

为贯彻落实中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相关安排部署，表彰社会各界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中奉献爱心、回报社会的慈行善举和突出贡献，根据民政部在《关于调整第十一届“中华慈善奖”有关安排的通知》（民函[2019]39号）文件精神，我单位拟推荐宁夏润德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关于调整第十一届“中华慈善奖”评选有关安排的补充通知（宁民字[2020]51号）文件规定，现将参评企业捐赠信息公示如下: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捐赠总额217.03万元

其中：捐赠现金及有价证券30万元 捐赠物资折价187.03万元

历年累计捐赠总额227.03万元

其中：捐赠现金及有价证券30万元 捐赠物资折价197.03万元

所获主要荣誉

2020年2月，荣获宁夏回族自治区红十字会颁发的“支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的捐赠证书；

2017年3月，被中共同心县委员会和同心县人民政府授予2016年度脱贫攻坚先进集体；

2017年3月，被宁夏工商业联合会授予宁夏统一战线助力脱贫攻坚突出贡献奖；

2015年4月，被宁夏回族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授予宁夏回族自治区扶贫产业化龙头企业。

公示时间为2020年5月28日至2020年6月3日（5个工作日，周末和节假日除外）。公示期间，如反映公示对象存在的问题或问题线索，请向机关党委（人事与老干部处）举报。举报电话为（0951）6836659。来信请寄：750001宁夏林业和草原局机关党委（人事与老干部处）办公室收。接受电话举报和来访举报的时间为公示期间每天上午8:30-12:00，下午2:30-6:30。

为便于对举报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举报人在举报问题时，要尽可能提供具体事实或线索，并留下联系地址、电话号码。机关党委（人事与老干部处）将对举报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并为举报人保密。

 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0年5月28日